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70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 亿元“崇达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8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848.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8.00 万元）1,0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84.0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90003 号验证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 2”）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 亿元“崇达转 2”，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2.14 万元）1,642.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57.86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天健验【2020】7-106 号验证报告。

3、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122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2,839,756 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94.16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8,057,376.0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1,942,618.08 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52 号）。

（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0,160,000.00
3、2017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9,840,000.00
4、减：2017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515,482.2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0,515,482.23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29,324,517.77
5、加：2018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028,707.18
6、减：2018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260,400,051.63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9,953,173.32
7、加：2019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512,595.65
8、减：2019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10,984,128.00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76,481,640.97
9、加：2020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61,341.91
10、减：2020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64,926,590.33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15,416,392.55
11、加：2021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6,738.36
12、减：2021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91,938,122.25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23,865,008.66
13、加：2022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49,035.26
14、减：2022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32,389,618.01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1,724,425.91
15、加：2023 年 01-06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92,539.09
16、减：2023 年 01-06 月使用募集资金	32,431,718.32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59,385,246.68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6,421,350.06
3、2020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83,578,649.94
4、减：2020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92,602,614.4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31,400,674.58
5、加：2020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924,491.51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98,901,251.95
6、加：2021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7,113,494.26
7、减：2021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325,102,030.86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90,912,715.35
8、加：2022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427,081.56
9、减：2022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305,103,167.83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7,236,629.08
10、加：2023 年 01-06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098,195.71
11、减：2023 年 01-06 月使用募集资金	150,001,698.56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48,333,126.23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94.16
2、减：发行费用	18,057,376.08
3、2023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81,942,618.08
4、减：2023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0.00
5、加：2023 年 01-06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535,760.05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987,478,378.13

注：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非公开发行项目中有 2,057,376.13 元发行费用为公司自有资支付，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因此期末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与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存在 2,057,376.13 元暂时性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8 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崇达”）、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崇达”）、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福永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崇达”）、中信建投与中行南头支行、工行深圳福永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深圳福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香洲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珠海崇达、中信建投与中行南头支行、工行深圳福永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74469839450	活期	已销户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957	活期	已销户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69862411	活期	4,385,246.68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310	活期	已销户
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34167001040072479	活期	已销户
合计：	–	–	4,385,246.68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49774001745	活期	已销户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9274004224	活期	3,380,654.10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969232	活期	779,289.28
招行深圳福田支行	755952111310616	活期	已销户
交行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3002687176	活期	44,173,182.85
合计：	–	–	48,333,126.23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71876824849	活期	212,440.99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6676823137	活期	145,333.23
		结构性存款	950,000,000.00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2371663	活期	1,221,109.62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0
交行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3007118958	活期	6,958,663.96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638652202	活期	80,998,206.46
合计：	–	–	1,939,535,754.26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崇达转债”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61,526,457.03 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48290001 号《关于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崇达转 2”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133,821,299.71 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0〕7-851 号）《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将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提高至 20 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该议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18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购买主体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购买天数	到期日	浮动低收益率	浮动高收益率
珠海崇达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9,999	2023-3-31	98	2023-7-7	1.39%	4.66%
			10,001	2023-3-31	97	2023-7-6	1.40%	4.67%
			20,001	2023-4-3	94	2023-7-6	1.40%	4.67%
			19,999	2023-4-3	95	2023-7-7	1.39%	4.66%
			5,000	2023-5-22	105	2023-9-4	1.40%	3.35%
			30,000	2023-6-21	117	2023-10-16	1.40%	2.90%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60,000	2023-4-10	184	2023-10-11	1.40%	3.10%
	交通银行香洲支行		30,000	2023-5-19	129	2023-9-25	1.75%	3.10%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崇达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500 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崇达转债”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4,385,246.68 元，加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5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9,385,246.68 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崇达转 2”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48,333,126.23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8,333,126.23 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1,939,535,754.26 元，加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989,535,754.26 元（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以上募集资金的剩余金额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1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崇达转债）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984.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43.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58.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	否	26,984.00	26,984.00	3,243.17	22,188.81	82.23%	2023.12.31		不适用	否	
2、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840.32	104.20%	2022.6.30	2,957.73	是	否	
3、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329.44	101.65%	2021.6.30	3,244.95	是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2018.1.18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8,984.00	78,984.00	3,243.17	75,358.57	95.41%		6,202.68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8,984.00	78,984.00	3,243.17	75,358.57	95.41%		6,202.6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到位，由于总部大厦工程建设项目延期等原因，公司需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优化，项目建设期较原计划时间有所延长，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放缓该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将“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监于公司“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银行账号为 34167001040072479、774469839450、4000022729201702957、4000022729201702310 的 4 个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947,880.49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崇达转 2）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357.8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00.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280.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否	100,000.00	100,000.00	15,000.17	98,898.14	98.90%	2023.12.31	3,786.03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357.86	38,357.86	–	38,382.81	100.07%	2020.11.3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8,357.86	138,357.86	15,000.17	137,280.95	99.22%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38,357.86	138,357.86	15,000.17	137,280.95	99.22%		3,786.0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到位，由于工程建设项目延期等原因，公司需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优化，项目建设期较原计划时间有所延长，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放缓该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将“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监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银行账号为 749774001745、755952111310616 的 2 个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8,618.72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3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8,194.2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二期）	否	198,194.26	198,194.26				2024.12.3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98,194.26	198,194.26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98,194.26	198,194.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3-071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8 月 17 日，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崇达技术”）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39,625.71 万元人民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122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2,839,756 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94.16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8,057,376.0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1,942,618.08 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根据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二期）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365,065.83	200,000.00

二、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9,419.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365,065.83	200,000.00	39,419.97	39,419.97
合 计	365,065.83	200,000.00	39,419.97	39,419.97

2、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5 日，本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 205.74 万元，现拟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进行置换，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用类别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不含税）	本次置换金额
律师费用	47.17	47.17
审计及验资费用	56.60	56.60
信息披露费用	33.02	33.02
材料制作费用	0.26	0.26
股份登记费用	19.14	19.14
印花税	49.55	49.55
合 计	205.74	205.74

综上所述，截至 2023 年 7 月 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发行费用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9,625.71 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 39,625.71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1 号）。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已在《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如下安排：“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本次置换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本次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9,625.71 万元。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9,625.7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

4、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出具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1 号），认为：崇达技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崇达技术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5、保荐机构意见

（1）崇达技术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崇达技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2）崇达技术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崇达技术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4）崇达技术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崇达技术使用募集资金 39,625.7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471 号）；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